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》等3个应急预案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:

为建立健全高新区应急预案体系，规范高新区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，结合高新区工作实际，现将新修订的《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》《天津滨海高新区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》《天津滨海高新区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10月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